社團法人花蓮縣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協進會
附設花蓮縣職業訓練中心

堆高機操作人員回訓

課 程 依 據

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

第18條：雇主對擔任荷重在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人員之勞工，應依工作性質使其接受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，每三年至少三小時。

資 格 限 制 / 提 供 資 料

資格限制：具堆高機證照者

提供資料：1. 原證書影本乙份
2. 費用$800元

課 程 內 容

堆高機操作人員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、時數（三小時）

日期	星期	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
115.12.07	一	1230-1300	報　　到	
		1300-1500	堆高機操作注意事項暨自動檢查	2
		1500-1600	災害實例探討暨預防對策	1

匯款資料
銀行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花蓮分行
帳號：197-54000636-7
戶名：社團法人花蓮縣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協進會

電話：(03)8567997傳真：(03)8576301
網址：//www.hlsafety.org/
地址：970-71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659號